海教註內字第 1140047 號

教務處註冊課務組公告

中華民國 114 年 10 月 18 日
海教註內字第 1140047 號

主旨：公告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修正及實施學期 16 週相關事宜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配合校務發展及接軌國內外大學趨勢，本校將於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**實施學期 16 週制**，經行政會議通過修正行事曆，調整項目日期如下：

項目	原訂日期	調整後日期
1.休學截止日	**6 月 22 日**	**6 月 5 日**
2.暑假開始日	**6 月 29 日**	**6 月 15 日**
3.成績繳交截止日	**7 月 6 日**	**6 月 22 日**
4.成績更正截止日	**7 月 17 日**	**7 月 3 日**

二、課程與教學調整說明：

（一）課程學分時數不變，仍依教育部《大學法施行細則》第 23 條規定，**每學分授課須滿 18 小時。**

（二）教師應於課程大綱中明確列出 **16 週內完成每學分 18 小時授課時數（含 2 小時彈性補充教學）** 之授課安排，說明 2 小時彈性運用方式，並敘明整體授課內容、時數及評分方式。

（三）彈性補充教學方式可採 AI 衍伸教學、數位自學、線上作業、遠距教學、專題實作、校內外講座、參訪或其他適當形式。

（四）各課程之彈性教學活動是否納入成績評量，得由授課教師依課程性質自行判斷，並於課程大綱載明。

三、期程與作業說明：

（一）期中考於第 8 週辦理，期末考於第 16 週辦理。

（二）成績繳交與更正日期請依修正後行事曆辦理。

四、請各教學單位及教師依前述說明調整課程規劃及教學安排，俾利順利銜接 16 週學期制之實施。